证券代码:000878　证券简称:云南铜业　公告编号:2019-045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铜业”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2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表决截止日期为2019年4月30日,会议应发出表决票11份,实际发出表决票11份,在规定时间内收回有效表决票11份,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以8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实施主体的预案》;

该议案属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

田永忠先生、姚志华先生、吴国红先生为关联董事,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9年4月30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日常关联交易实施主体的公告》。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9年4月30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0878　证券简称:云南铜业　公告编号:2019-046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铜业”或“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2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表决截止日期为2019年4月30日,会议应发出表决票5份,实际发出表决票5份,在规定时间内收回有效表决票5份,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实施主体的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9年4月30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日常关联交易实施主体的公告》。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0878　证券简称:云南铜业　公告编号:2019-047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日常关联交易实施主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关联交易概述

1.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9年3月6日、3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三十八次会议和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向关联人凉山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预计金额为5,323,128,842.63元;同意向关联人中铝昆明铜业有限公司销售产品,预计金额为6,896,686,206.90元。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3月18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

2.本着充分利用系统内企业的生产以及资源等优势,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的目的,根据公司业务需要,拟将上述两项日常关联交易实施主体调整为:向关联人中国铜业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向关联人中国铜业有限公司及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销售产品。具体为:

(1)2019年公司预计向凉山矿业采购阳极铜,预计金额为5,323,128,842.63元,调整为分别向凉山矿业和中国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铜业)采购阳极铜。其中:与凉山矿业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1,783,128,842.63元(不含税),与中国铜业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3,540,000,000元(不含税);

(2)2019年公司预计向中铝昆铜(现已更名为“中铜(昆明)铜业有限公司”)销售阴极铜,预计金额为6,896,686,206.90元,现调整为分别向中铜(昆明)铜业有限公司、中国铜业和云铜集团销售阴极铜。其中:与中铜(昆明)铜业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2,693,146,383.89 元(不含税),与中国铜业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2,654,867,256.64元(不含税),与云铜集团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1,548,672,566.37元(不含税);

以上调整事宜除权利义务关系随交易主体发生调整外,交易预计总金额、定价政策、定价原则及权利义务规则均不发生变化。交易主体及金额预计调整如下:

单位:元

调整前		调整后	
关联人	年初预计金额	关联人	调整后预计金额
凉山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5,323,128,842.63	凉山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1,783,128,842.63
		中国铜业有限公司	3,540,000,000
小计	5,323,128,842.63		5,323,128,842.63
中铝昆明铜业有限公司	6,896,686,206.90	中铜(昆明)铜业有限公司	2,693,146,383.89
		中国铜业有限公司	2,654,867,256.64
		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1,548,672,566.37
小计	6,896,686,206.90		6,896,686,206.90

(二)关联交易描述

云南铜业为云铜集团的子公司,中国铜业、云铜集团与云南铜业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有关审议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实施主体的预案》。

公司董事田永忠先生、姚志华先生、吴国红先生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其余有表决权的八名董事全票通过同意该议案。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见本公告第七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四)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中国铜业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人民东路111号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刘建平

注册资本:2,968,861.467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03401 9

成立日期:1985年5月25日

股权结构: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100%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铜及其他有色金属行业的投资、管理;铜及其他有色金属的冶炼、加工、销售;铜及副产品的生产、销售;有色金属行业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监理及工程总承包;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2.中国铜业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年度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19年3月31日/2019年1-3月	20,479,985.16	5,762,391.96	3,068,905.17	87,941.97	66,370.78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19,889,619.65	5,222,074.49	7,731,232.44	152,274.58	72,179.27

注:中国铜业2018年财务数据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9)11294号审计报告,2019年1-3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关联关系说明

中国铜业与云南铜业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符合《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4.本次关联交易对方中国铜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人民东路111号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建平

注册资本:196,078.4314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000216568762Q

成立日期:1996年4月25日

股权结构:中国铜业有限公司占58%、云南云投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占21.5%、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占20.5%。

经营范围:有色金属、贵金属的生产、销售、加工及开发高科技产品、有色金属、贵金属的地质勘察设计、施工、科研、机械动力设备的制作、销售、化工产品生产、加工、销售、建筑安装、工程施工(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许可证的按成员单位的资质证开展业务)。本企业自产的有色金属及其矿产品、制成品、化工产品、大理石制品,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三来一补”业务,境外期货业务(凭许可证开展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云铜集团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年度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19年3月31日/2019年1-3月	5,515,245.16	1,876,580.44	1,368,517.58	46,102.87	36,123.94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5,405,457.59	1,833,162.97	5,201,181.94	50,743.42	18,181.47

注:云铜集团2018年财务数据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9)11293号审计报告,2019年1-3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关联关系说明

云南铜业为云铜集团的子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为云南铜业的关联法人,故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本次关联交易对方云铜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向中国铜业采购阳极铜,年采购量预计7—7.5万吨,预计金额为3,540,000,000.00元(不含税);

(二)向中国铜业销售阴极铜,年销售量约6.5万吨,预计金额为2,654,867,256.64元(不含税);

(三)向云铜集团销售阴极铜,年销售量约3万吨,预计金额为1,548,672,566.37元(不含税)。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一)公司下属分公司西南铜业拟与中国铜业签订《阳极铜买卖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合同交易标的为阳极铜7—7.5万吨,预计金额为3,540,000,000元(不含税)。双方按照市场情况公平公正进行买卖,根据国内阳极铜贸易作价体系进行计价,参考国内阳极铜现货采购市场情况,由双方协商签订确立计价;

(二)公司下属子公司中铜国贸拟与中国铜业签订《阴极铜买卖合同》,主要内容为:合同交易标的为阴极铜6.5万吨,预计金额为2,654,867,256.64元(不含税)。双方按照市场情况公平公正进行买卖,基本计价依据参照上海期货交易所的期货价格,参考现货市场采购情况商定价格。

(三)公司下属子公司中铜国贸拟与云铜集团签订《阴极铜买卖合同》,主要内容为:合同交易标的为阴极铜3万吨,预计金额为1,548,672,566.37元(不含税)。双方按照市场情况公平公正进行买卖,基本计价依据参照上海期货交易所的期货价格,参考现货市场采购情况商定价格。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实施主体的调整,有利于公司充分发挥系统内企业的生产以及资源等优势,保证公司原料供给及正常生产,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19年1月1日至披露日,云南铜业与中国铜业累计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金额0元;云南铜业与云铜集团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38,257.25万元(其中:457.25万元为日常关联交易金额,37,800万元为迪庆有色向云铜集团借款。)。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杨先明先生、尹晓冰先生、和国忠和陈所坤先生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于调整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实施主体的预案》前已取得我们的事前书面认可,我们认为董事会在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及做出决议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此预案已获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二)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实施主体的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关联交易协议的定价客观公允,各项条款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三)我们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八、中介机构意见结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云南铜业调整日常关联交易实施主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相关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相关交易事项遵循依法合规、平等自愿、互利互惠的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云南铜业调整日常关联交易实施主体的事项无异议。

九、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日常关联交易实施主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0878　证券简称:云南铜业　公告编号:2019-048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2019年4月30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公告已于2019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9年5月16日下午14:4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5月15日-2019年5月1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5日15:00 至2019年5月1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ww.cninfo.com.cn)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13日

(七)出席对象:

1、在2019年5月13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2019年5月1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云南省昆明市人民东路111号公司办公楼11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已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有合法性和完备性。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有:

议案1. 审议《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实施主体的议案》。

(三)上述审议事项披露如下:

上述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2019年4月30日披露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和《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日常关联交易实施主体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股东需对该项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审议《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实施主体的议案》。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对上述议案进行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1审议《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实施主体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19年5月14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7:30

2、登记地点:云南省昆明市人民东路111号证券部办公室(602室)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方式为主,对于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4、对受委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法人股东出席会议:持法人最新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须签字并盖公章)、出席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

(2)个人股东出席会议:持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需加持个人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身份证复印件、受托人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OFII:凭OFII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5、会议联系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及代表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联系方式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人民东路111号证券部办公室

邮编:650051　联系人:彭捍东

电话:0871-63106792　传真:0871-63106792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一)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30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878”,投票简称为“云铜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5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9年5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1.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2.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3. 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可按下表格式列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4.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有效期限:

5.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1审议《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实施主体的议案》	√			

证券代码:601919　证券简称:中远海控　公告编号:临2019-040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东方海外(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海外国际”)拥有全部权益的附属公司OOCL LLC(以下简称“OOCLL”)和东方海外国际拥有全部权益的附属公司Long Beach Container Terminal, Inc.(以下与OOCLL合称“出让方”)拟向Olivia Holdings LLC(以下简称“收购方”)出售其在LBCT LLC(东方海外国际拥有全部权益的附属公司,因此为本公司的非全资附属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的全部权益(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交易”),对价为17.8亿美元(折合约119.81亿元人民币,在交割后将根据交割时实际营运资金、现金、债务及交易费用作出调整)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的完成尚取决于境内、境外有关机构的批准或其他前提条件的实现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2019年4月29日,出让方及OOCL (Assets) Holdings Inc.(东方海外国际的全资附属公司,因此为本公司的非全资附属公司,以下简称“OOCL Assets”)与收购方签订了《买卖协议》(SaleandPurchaseAgreement)。根据该协议,出让方有条件地同意出售,收购方有条件地同意购买目标公司的全部权益,对价为17.8亿美元(折合约119.81亿元人民币,交割后将根据交割时实际营运资金、现金、债务及交易费用作出调整)。OOCL Assets为出让方履行《买卖协议》项下的义务提供担保。根据《买卖协议》的条款,OOCL Assets已同意于交割日促使东方海外货柜航运有限公司(东方海外国际的全资附属公司,因此为本公司的非全资附属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海外货柜航运”)订立《码头服务协议》。

(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9年4月29日以接纳书面议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等已按《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及时送达各位董事审阅。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全体董事认真审阅和表决,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同意本次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协议条款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批准签署《买卖协议》。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交易价格经公平原则磋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依法合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收购方情况介绍

(一)收购方的基本情况

收购方Olivia Holdings LLC为一家根据特拉华州法律设立的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投资控股,且为一家由Macquarie Infrastructure Partners IV持有大多数股权的投资组合公司。Macquarie Infrastructure Partners IV为由Macquarie Infrastructure and Real Assets(以下简称“MIRA”)所管理的一支非上市北美基础设施基金。MIRA是麦格理资产管理公司的一部分,该公司是麦格理集团旗下的资产管理分部,并为全球领先的另类资产管理公司之一。二十多年来,MIRA与投资者、政府和社区合作管理、发展和增值超过1亿人每天所依赖的资产。截至2018年12月31日,MIRA管理的资产总值达1,859亿澳元,其中包括161项投资组合业务、约400项物业及460万公顷农地。麦格理集团是一家多元化的金融集团,为客户提供资产管理和金融、银行、咨询以及债务、股权及商品的风险和资本解决方案。麦格理成立于1969年,在27个国家雇用14,869名员工。

(二)收购方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或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1. 交易标的:

本次交易标的为出让方于目标公司中持有的全部权益。

2. 目标公司情况:

目标公司为一家依据特拉华州法律设立的有限公司,经营位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长滩港的长滩集装箱码头业务(称为长滩集装箱码头)。

3. 目标公司转让前的股权结构:

于《买卖协议》日期,目标公司为东方海外国际拥有全部权益的附属公司,因此为本公司的非全资附属公司。

4. 目标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拟出售权益经审计的账面净值为345,240,247美元(来自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目标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折合约2,323,812,102.56元人民币)。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两个年度,拟出售权益应占利润(来自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目标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分别为17,553,690美元(折合约118,153,887.39元人民币)及85,860,700美元(折合约577,928,371.70元人民币)。因根据《美国国内税收法》的规定作出的目标公司的若干税务分类,目标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并未载列目标公司的税务拨备或负债。

(二)交易标的的对价

本次交易的价格经收购方在竞投程序中被挑选为首选投标者后,由东方海外国际与收购方经公平原则磋商确定。该价格在交割后将根据交割时实际营运资金、现金、债务及交易费用作出调整。

四、《买卖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一)《买卖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9年4月29日,出让方及OOCL Assets与收购方签订了《买卖协议》。根据该协议,出让方有条件地同意出售,收购方有条件地同意购买目标公司的全部权益,对价为17.8亿美元(折合约119.81亿元人民币,交割后将根据交割时实际营运资金、现金、债务及交易费用作出调整)。OOCL Assets为出让方履行《买卖协议》项下的义务提供担保。根据《买卖协议》的条款,OOCL Assets已同意于交割日促使东方海外货柜航运有限公司(东方海外国际的全资附属公司,因此为本公司的非全资附属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海外货柜航运”)订立《码头服务协议》。

《买卖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 交易价格及支付方式

交易的对价为17.8亿美元(折合约119.81亿元人民币),前述对价在交割时以现金形式全额支付,在交割后将根据交割时实际营运资金、现金、债务及交易费用作出调整。

2. 交割的先决条件

交割尚有待若干先决条件于最后完成日期前得实现或(如适用)豁免后方可作实,前述先决条件包括:

(1) 交易获美国国土安全部、司法部和/或美国外国投资委员会(如需)的同意,不受不利条件限制(定义见《买卖协议》)且不应被撤销;

(2) 交易(包括OOCLL获免除OOCLL与长滩市(City of LongBeach)订立的《优先转让协议》(preferential assignment agreement)下的所有义务)获长滩市同意及不受任何不利条件(定义见《买卖协议》)限制及不应被撤销;

(3) 1976年《美国哈特-斯科特-罗迪诺反垄断改进法》规定的等候期届满,或取得美国司法部反垄断部门或美国联邦贸易委员会终止该等等待期及不应被撤销;

(4) 任何具有管辖权的美国或中国政府部门未发布将重大地限制交易的完成或以其他方式对交易的完成施加重大不利条件的不可上诉的最终法令、禁制令、判决、命令、通知、裁定、程序或类似声明;

(5) 未发生与目标公司有关的重大不利影响(定义见《买卖协议》);及

(6) 上市规则、法律或法规就本次交易所要求的东方海外国际及本公司各自股东的批准。

3. 交割

交割将于先决条件获达成或豁免后第十五(15)个工作日(不含依其性质须于交割日达成的条件)或出让方与收购方约定的其他日期进行。若在最后完成日期前未完成交割,出让方或收购方有权终止《买卖协议》。

(二)《码头服务协议》

根据《买卖协议》,东方海外货柜航运、OOCL Assets作为共同付款义务人将于交割日与目标公司及收购方就由目标公司向东方海外货柜航运提供的货柜装卸及码头服务订立《码头服务协议》。根据《码头服务协议》,东方海外货柜航运将同意按约定的船舶及铁路装卸费率,在长滩集装箱码头采购或促使采购年度最低船舶装卸次数,为期20年。如于任何年度,东方海外货柜航运未能采购或促使采购达到最低运量承诺的船舶装卸次数,东方海外货柜航运将向目标公司支付不足数量对应的差额。

五、涉及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一)交易完成后不会产生关联交易

收购方及收购方的实际控制人均为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的第三方,交易完成后不会产生关联交易。

(二)本次出售资产所得款项的用途

东方海外国际尚未就本次交易所得款项的运用作出任何决定,但将对交易所得款项的潜在用途进行评估,包括作为东方海外国际及其附属公司的一般营运资金及支持其核心业务集装箱运输和物流服务的新增长机会。

六、本次交易的原因、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的原因和背景详见本公司于2018年7月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签署(国家安全协议)暨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出让方已订立《买卖协议》以落实按照《国家安全协议》出售长滩码头业务的义务。

本次交易是将一直以来在长滩集装箱码头经营的集装箱码头业务所创造的股东价值实现的机会,交易使东方海外国际得以将长滩码头业务的价值实现,是增加东方海外国际及其附属公司的现金资源的机会,以助东方海外国际及其附属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和扩充余下的集装箱运输及物流服务业务。

本公司预计从本次交易实现估计税前收益约10.90亿美元(折合约73.37亿元人民币),该项收益预计将于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财政年度的综合财务报表中入账。本公司持有东方海外国际75%的股份,因此,本次交易对归属于本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影响还需考虑本次交易相关税金及东方海外国际25%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额。

估计税前收益为根据以下项目计算,其中包括对价扣除以下各项的总额:(i)目标公司于2018年12月31日包含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综合资产净值;及(ii)与交易相关的估计开支。交易的税前收益实际金额须待审计后方可作实,且由于(其中包括)交割后调整(如有)、目标公司于交割日的资产净值以及与交易相关的实际开支,实际金额可能与上述所预期的金额有所不同。

交割后,目标公司将不再为东方海外国际拥有全部权益的附属公司(因此将不再为本公司的附属公司)。

七、上网公告附件

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30日

股票简称:中远海控　股票代码:601919　公告编号:临2019-041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之议案》,同意由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运集运”)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于收到公司增资的募集资金后,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951,344,083.11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5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披露的《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37)。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2019年4月29日,中远海运集运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结构性存款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人民币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19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四期产品445	90,000	2019年4月29日	2019年5月30日	3.6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19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四期产品446	200,000	2019年4月29日	2019年6月4日	3.6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19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四期产品447	200,000	2019年4月29日	2019年6月10日	3.6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19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四期产品440	105,100	2019年4月29日	2019年6月17日	3.68%

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为控制风险,中远海运集运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结构性存款产品。

为确保资金安全,公司及中远海运集运拟采取如下具体措施:

(一)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现金管理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结构性存款产品。

(二)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并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中远海运集运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公司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投资回报。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595,100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704　股票简称:物产中大　编号:2019-042

物产中大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鉴于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工会委员会于近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胡立松先生、徐雨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简历见附件)。

胡立松先生、徐雨光先生将与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另外三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及就任时间与第九届监事会其他监事一致。

特此公告。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5月6日

附件:

职工监事简历

胡立松:男,1965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浙江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级),浙江物产中大元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党委办公室主任、纪委副书记;现任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内控法务部总经理、证券事务代表,2017年11月起任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徐雨光:男,1970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高级政工师。曾任金华市地方税务局稽查科科长、稽查大队长、稽查局副局长、孝顺税务分局局长、党支部书记,金华市国资委党委委员、金华市国资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金华市城建发展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党支部书记等职。现任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办公室主任、监事事务中心总经理,2017年11月起任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证券代码:603711　证券简称:香飘飘　公告编号:2019-033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